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1901000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属楚雄州水务局直管的中型水库管理单位，为大海波水库正常运行提供管理保障。对大海波水库日常运行管理，水库维修养护，防汛抢险，库区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灌区供用水的调度及管理。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 年，大海波水库管理处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中央、省、州党委政府的政策措施和决策部署，奋力拼搏，攻坚克难，强化作风建设，全面履行部门职能。及时了解掌握灌区需水情况，适时通报水情，合理调节调度。日常管理工作中适时开展工程巡查和检查，着重抓好安全检查及维修养护工作，同时对区域内易发生滑坡、工程易毁损部位、重点部位加强巡查、观察，对发现的隐患及时处理，确保水库工程的正常安全运行。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其他单位 0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末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9 人（其中：财政补助 9 人，经费自理 10 人）；在职在编实有人员 19 人（含财政补助 9 人）。

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车辆编制 0 辆，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293.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5.73 万元，占总收入的 56.5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127.53 万元，占总收入的 43.49%；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与上年对比：2017 年收入比 2016 年 297.84 万元减少 4.58 万元，减少 1.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比 2016 年 208.46 万元减少 42.73 万元，减少 20%；经营收入比 2016 年 89.38 万元增加 38.15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分析：一是 2017 年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二是单位进一步规范了自有资金的收支渠道和往来款的管理。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415.01 万元（含固定资产折旧 110.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项目支出 25.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6%；经营支出 246.88 万元（含固定资产折旧 110.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与上年对比：比 2016 年 375.94 万元（含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39.07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分析：2017 年度内补缴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的养老保险及 2017 年人员增资。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42.95 万元。与上年对比：比 2016 年 125.46 万元增加 17.49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分析：2017 年度内补缴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的养老保险、人员工资标准上调、清算追加退休人员工资。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5%；办公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5%。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18 万元。与上年对比：比 2016 年 85.45 万元减少 60.27 万元，减少 71%。主要原因分析：一是单位在编制 2017 年预

算时，按州财政预算编制要求，项目经费对照 2017 年相应项目进行逐笔压缩编报；二是财政补助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2017 年项目经费主要用于：（1）水利水电伤残民工和企业回乡水利民工人员生活补助 4.86 万元；（2）闸门检测维护工程 5 万元；（3）山洪预报专线及通信服务费 2 万元；（4）水库冲沙清淤 2.4 万元；（5）防汛抗旱物资管理费 7 万元；（6）防汛业务费 1.92 万元；（7）测报系统维护费 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8.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1%。与上年对比：2017 年比 2016 年 210.91 万元减少 42.78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分析：项目支出较上年相比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8.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0%。主要用于：离退休支出 15.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7 万元；伤残抚恤 4.86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8.03 万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5.80 万元；防汛 12.9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83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2%。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内单位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及省、州相关规定，并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工作中单位职工能较好的遵守执行各项制度，通过严格的制度管控大大降低了单位的“三公”经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 1.58 万元减少 0.38 万元，下降 24%。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17 万元，下降 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21 万元，下降 57%。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单位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及省、州相关规定，并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务接待、公务用车，通过严格的制度管控大大降低了单位的“三公”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占 87%；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占 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4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围绕保障水库安全运行工作开展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水库供用水调度及管理事项对接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2.9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7.49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分析：2017 年度内进行人员工资标准上调、各类扣款基数相应上调、清算追加了退休人员工资。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5%；办公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5%。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资产总额 3,073.3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17.49 万元，固定资产 2,868.0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79.06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8.7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17.0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10.16 万元（折旧）。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073.36	117.49	2868.09	2688.88	28.96		150.25	79.06			8.72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商品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所指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救济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3. 退休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退休经费。



楚雄州大海波水库管理处

2018年9月17日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1901111**